

苏州宇信特殊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1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罗艺永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8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收购资产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拟收购苏州昇顺包装缓冲材料有限公司 51%的股权。其中占湘英拟将其持有的苏州昇顺包装缓冲材料有限公司 45.9%的股权（对应注册资本 367.2 万元）以人民币 450 万元的价格转让苏州宇信特殊包装股份有限公司，钱杨莉拟将其持有的苏州昇顺包装缓冲材料有限公司 5.1%的股权（对应注册资本 40.8 万）以人民币 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苏州宇信特殊包装股份有限公司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苏州宇信特殊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1 月 10 日